

常州工学院文件

常工政教〔2016〕20号

关于印发我校实验室工作和 实验、实习教学管理条例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直属教学部，各部门：

《常州工学院实验室工作条例》《常州工学院实验教学管理条例》和《常州工学院实习教学管理条例》已经学校研究决定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- 附件：1.常州工学院实验室工作条例
2.常州工学院实验教学管理条例
3.常州工学院实习教学管理条例

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